安全评价项目网上公开表

项目名称	中山市中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兴安加油站)新建项目安全设施竣工验收评价	报告提交时间	2024年04月08日
现场勘查人员	崔贞雄、林文海	现场勘查时间	2024年03月11日
现场勘察主要任务	收集评价过程中所需要的各类资料,并以文字、影像等方式进行记录周边环境、总平布置、设备设施等方面存在的问题		
项目组长	崔贞雄	项目组成员	林文海、劳业来、肖云玲、熊昆
报告编制人	崔贞雄、林文海	报告审核人	赵飞云
技术负责人	罗伟雄	过程控制负责人	罗欣然
项目简介			

(1) 项目情况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中山石油分公司与中山市兴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合资成立中山市中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2000MADFW91MX1),并在中山市黄圃镇祥河街 27 号(中山市黄圃镇马安村"纵四线马新北段")新建一座加油站(立项名称为"兴安加油站")。该地块产权〔粤(2022)中山市不动产权第 0312204 号)属于中山市兴圃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资产,由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广东中山石油分公司出资建设,加油站由中山市中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运营。

中山市中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兴安加油站)新建项目(以下简称"该新建项目""该加油站")主要的建设内容为:站房、辅房、加油罩棚等,一个品牌柱、卸油口、隔油池,主要设备为6台加油机,共24支加油枪(其中4台4枪两油品潜油泵加油机、2台4枪三油品潜油泵加油机),3个30m3双层汽油油罐、1个50m3双层柴油油罐;2台尿素溶液加注机,1台尿素溶液储存机;3台分体式电动汽车充电装置;2台800kV箱式变压器。

该新建项目已取得《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关于同意编码 8#"纵四线马新北段"规划点新建加油站的函》(中发改能源函〔2023〕787 号)、《不动产权证书》、《广东省投资项目代码》(项目类型为备案,项目代码为: 2305-442000-04-01-453284)、《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 442000202307200401)。

该新建项目新建埋地 SF 双层汽油罐 30m3×3 个; SF 双层柴油罐 50m3×1 个,油罐总容积为 140m3;设双层输油管线;设置卸油、加油油气回收系统;设置双层储罐渗漏检测系统;新建站房及加油罩棚。根据《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第 3.0.9 条加油站的等级划分:油罐总容积 90m3 <V≤150m3,单罐容积 V≤50m3,该新建项目柴油容积折半后容积为 115m³,属于二级加油站。

(2) 项目评价结论

中山市中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兴安加油站)新建项目及配套的安全设施、安全生产条件,符合《危险化学品建设项目安全监督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5号,总局令第79号修改)、《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令第55号,监总局令第79号修正)、《汽车加油加气加氢站技术标准》(GB 50156-2021)等国家有关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技术标准的要求,具备安全设施竣工验收条件。

中山市中圃能源有限责任公司(兴安加油站)新建项目现场勘察影像:







